

松湖镇人民政府文件

松提字〔2023〕2号

分类：A

关于区二届人大三次会议第28号建议的答复

宋程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治理农村河渠环境问题的建议》收悉，经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一方水土养一方人，农村河渠环境质量涉及千家万户，是乡村生态环境和农村人居环境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我镇按照市、区新农村建设工作要求，进一步加快实施乡村建设行动，补齐农村基础设施，提升农村环境面貌，扎实推进新农村建设工作。同时随着河（湖）长制工作深入推进，努力打造水清、河畅、岸绿、景美的水域生态环境。在治理农村河渠环境方面，我们主要做了以下几点：

一、组织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夏季攻坚”行动。今年6月以来，我镇决定在全镇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夏季攻坚”行动，切实解决我镇农村人居环境村庄“脏、乱、差”的

突出现象，以“干净、整洁、有序”为目标，重点整治“‘农村三拆三清’不彻底、杂草丛生、杂物乱堆放、禽畜散养、污水管理不到位、公厕管护不到位”等突出问题，通过3个月时间集中攻坚完全拆除“危房旱厕、废弃猪牛栏”，彻底清理“残垣断壁、陈年垃圾”，做到村庄道路无明显杂草、垃圾，庭院内村民物品堆放有序，水体清澈无异味，公厕清爽整洁，禽畜规范养殖，实现全镇村庄环境明显改善，长效管护机制建立健全，所有自然村庄实现“干净、整洁、有序”目标。

二是持续推动河（湖）长制工作走深走实。牢固树立“污在水中，源在岸上”的理念，深入排查入河污染源，从源头上防控河湖污染。组织镇村干部彻底清理小河沟渠汪塘水库内及周边堆积的农作物秸秆、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等，重点对小河沟渠等进行清淤疏浚，防止雨季发生淤堵，做好汛期农业安全生产。加强日常巡查监督，严控畜禽养殖粪污乱排，避免发生水体污染。

三是健全完善长效机制。持续做好宣传引导工作，充分宣传环境保护的重要意义，教育引导农民群众不将农作物秸秆、瓜菜秧、废弃农膜及农药包装物随意丢弃堆放到沟渠河湖等水体周边，爱护水体环境，守护一方家园，养成良好习惯。

专此答复，诚挚感谢您对松湖镇工作的关心支持，欢迎您继续对松湖镇各项事业发展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联系单位：松湖镇党政办公室

联系电话：0791-83530129

邮政编码：330107

附件：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南昌市新建区松湖镇人民政府

2023年7月5日





抄送：区人大常委会选举任免联络办公室，区政府督查室

南昌市新建区松湖镇党政办公室

2023年7月5日印发



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建议号码：28号

代表人姓名	宋程	通讯地址	新建区	邮政编码	330100
建议内容	关于治理农村河渠环境问题的建议				
承办单位	松湖镇	电话	0791-83530129	邮政编码	330107
代表对办理情况的意见: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议人签名 宋程

2023年7月10日